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 2021-88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邮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实到董事 14 名。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同意公司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 80 亿元,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的发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条款,全权办理公司债券产品发行相关事宜。

1、注册规模:本次债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

2、发行品种: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公司债、绿色公司债、可续期公司债等。

3、发行方式:公司债券注册批文有效期为两年,两年内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发行阶段再确定每期发行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

4、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基金出资等合法合规用途。

5、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利率情况,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确定。

公司本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尚需获得证监会的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

(二)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同意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公告编号:2021-8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　13:30

召开地点:上海天诚大酒店 8 楼第二会议室(上海市徐家汇路 585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2	公司关于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 1 已经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本次会议的议案 2 已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已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第 1 项议案公司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2 项议案公司关于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21	上海电力	2021/1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股东登记时间:2021 年 11 月 10 日(周三)

上午 9 时—11 时 30 分

下午 13 时 30 分—16 时 30 分

2.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03 室(江苏路、镇宁路中间)

3.登记手续:凡符合参会资格的股东请持个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证明前来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未能在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以及上海市以外的股东,可在填妥《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样式附后)之后,在会议登记截止日前同相关证明复印件一并传真或邮寄(以收到方邮戳为准)至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4.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并请各位股东不要前往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5.请各位股东务必准确、清晰填写《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所有信息,以便公司登记及联系、邮寄资料。

六、其他事项

1.　根据监管部门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帆

联系电话:021-23108921

通讯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268 号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00010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	公司关于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759,269,278.49	6,279,036,358.23	6,283,433,030.35	23.49%	22,029,572,961.58	18,071,163,409.93	18,083,522,830.42	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425,177.22	450,558,606.60	451,328,334.84	-170.11%	389,227,391.63	1,206,844,784.12	1,208,747,082.76	-6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668,296.61	429,142,810.92	429,142,810.92	-187.31%	294,845,010.54	1,147,262,173.00	1,147,262,173.00	-7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048,567,898.99	5,246,898,222.94	5,250,242,868.69	-2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5	0.1596	0.1599	-183.51%	0.1113	0.4234	0.4243	-73.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5	0.1596	0.1599	-183.51%	0.1113	0.4234	0.4243	-73.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55	2.5476	2.5486	减少 4.6541 个百分点	1.7713	6.8227	6.8270	减少 5.055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146,304,435,534.38	128,946,836,842.30	129,082,267,020.30	1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746,631,389.02	19,610,825,828.59	19,633,774,779.04	0.57%

注 1:年初至报告期末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扣减了 1-9 月永续债利息 9,804.18 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不包括永续债本金 32 亿元以及永续债利息 11,581.16 万元。

注 2:年初至报告期末在计算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 1-9 月永续债利息 9,804.18 万元。

注 3:"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调整主要为 2021 年 3 月 1 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国家电投集团所属的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追溯调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84.09	745,225.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84,711.30	122,191,57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33,251.96	注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19,011.83	注 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4,442.80	4,888,280.2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9,382.31	9,104,080.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98,033.84	22,094,32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69,881.67	20,066,694.50	
合计	58,243,119.39	94,382,381.09	

注 1: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缙云县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建德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购买日支付对价小于取得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433,251.96 元在"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项目列示。

注 2:本公司所属企业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19,011.83 元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项目列示。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0%	煤折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导致公司所属燃煤电厂普遍亏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30%	煤折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导致公司所属燃煤电厂普遍亏损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3.77%	煤折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导致公司所属燃煤电厂普遍亏损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3.77%	煤折标煤单价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导致公司所属燃煤电厂普遍亏损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9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2,861,426	46.34	0	无	0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3,292,165	13.88	0	无	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073,450	9.98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538,200	1.32	0	无	0
王暨钟	境内自然人	19,874,600	0.7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949,306	0.57	0	无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89,100	0.53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2,861,426	人民币普通股	1,212,861,426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363,292,165	人民币普通股	363,292,16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61,073,45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73,4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5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38,200
王暨钟	19,8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74,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949,306	人民币普通股	14,949,306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3,9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说明: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0,852,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6.15%),无偿划转至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证券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10 月 22 日完成。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进展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61,654,003 股(含 361,654,003 股),国家电投集团拟认购 199,579,449 股,长江电力拟认购 162,074,554 股。公司近期已收到中国证监会第一次反馈意见通知,并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公开披露。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需要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2,101,003.71	5,800,406,679.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254,944.78	13,089,338.55
应收账款	15,129,487,880.09	9,493,150,244.87
应收款项融资	22,010,727.54	20,934,250.12
预付款项	530,967,027.38	321,587,434.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84,738,286.12	1,230,314,589.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7,800,572.74	319,377,25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0,231,883.10	338,056,575.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36,320.75	
其他流动资产	1,084,624,941.22	1,035,211,818.59
流动资产合计	25,921,853,014.69	18,252,750,93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197,373,976.67	14,461,256,064.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95,308,479.33	599,448,048.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500,000.00	4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8,880,268.26	127,139,964.60
固定资产	70,937,600,031.39	65,531,015,506.64
在建工程	21,443,995,428.27	19,292,065,20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6,360,613.46	
无形资产	3,607,519,803.99	3,081,527,249.00
开发支出		
商誉	4,297,019.07	4,780,448.95
长期待摊费用	214,194,473.75	383,331,84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610,331.71	190,636,85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58,942,093.79	6,890,814,90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382,582,519.69	110,829,516,089.46
资产总计	146,304,435,534.38	129,082,267,020.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92,409,437.78	13,854,728,057.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83,936.94	67,845.60
应付票据	705,934,413.55	1,608,532,698.29
应付账款	5,079,486,976.75	4,528,877,956.00
预收款项	579,351.96	3,148,770.26
合同负债	275,112,898.71	158,096,74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0,561,909.93	123,943,488.59
应交税费	189,120,830.81	459,214,889.07
其他应付款	3,407,164,634.27	2,143,260,434.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6,737,604.06	142,612,966.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96,463,888.16	8,492,731,183.42
其他流动负债	14,756,083,595.30	12,500,275,800.31
流动负债合计	48,383,101,874.16	43,872,877,871.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214,892,164.47	38,988,086,309.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19,523,866.15	
长期应付款	13,419,368,149.15	9,703,509,729.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73,684.68	1,880,084.68
递延收益	1,174,665,210.95	1,158,680,32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632,913.76	106,485,811.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5,068,756.17	547,537,078.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624,024,745.33	50,506,179,339.12
负债合计	111,007,126,619.49	94,379,057,210.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17,164,197.00	2,617,164,197.00
其他权益工具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286,270,029.25	6,293,657,89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8,281,856.93	-296,840,436.52
专项储备	346,568.11	
盈余公积	1,079,123,159.15	1,079,123,159.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42,009,292.44	6,740,669,96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746,631,389.02	19,633,774,779.04
少数股东权益	15,550,677,525.87	15,069,435,03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297,308,914.89	34,703,209,81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304,435,534.38	129,082,267,020.30

公司负责人:胡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2,029,572,961.58	18,083,522,830.42
其中:营业收入	22,029,572,961.58	18,083,522,830.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894,857,840.26	15,886,243,596.57
其中:营业成本	17,411,144,598.57	12,977,602,167.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569,341.45	119,846,970.05
销售费用	372,962.31	475,399.01
管理费用	913,208,367.74	831,646,250.99
研发费用	79,061,355.40	76,216,863.74
财务费用	2,356,501,214.79	1,880,455,944.88
其中:利息费用	2,159,439,796.81	1,853,857,596.03
利息收入	36,232,147.22	37,862,982.13
加:其他收益	106,122,017.03	83,700,983.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9,865,574.52	436,362,69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518,548.66	461,128,428.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072,790.48	-26,129,607.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858.98	-1,185,667.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4,115.62	3,386,255.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0,17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8,731.99	-1,232,663.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2,759,876.99	2,718,310,836.25
加:营业外收入	38,363,244.13	60,102,150.23
减:营业外支出	12,756,358.75	14,400,568.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8,366,762.37	2,764,012,417.87
减:所得税费用	501,324,566.41	508,503,375.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042,195.96	2,255,509,041.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042,195.96	2,255,509,041.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227,391.63	1,208,747,082.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814,804.33	1,046,761,959.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21,320.74	-2,985,243.5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58,579.59	-5,627,823.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2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58,579.59	2,092,176.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640,486.34	71,841,062.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4,375,718.3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081,906.75	-45,373,167.5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37,258.85	2,642,580.0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8,363,516.70	2,252,523,798.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785,971.22	1,203,119,259.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0,577,545.48	1,049,404,539.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3	0.42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3	0.42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19,011.8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2,163,300.89 元。

公司负责人:胡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25,628,064.61	18,128,168,81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2,584,032.93	186,862,98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299,723.74	444,184,77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39,511,821.28	18,759,216,56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64,306,977.96	9,708,739,447.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6,999,285.87	1,438,167,86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801,141.85	1,470,015,69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836,516.61	892,050,69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0,943,922.29	13,508,973,69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8,567,898.99	5,250,242,86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8,149.77	21,701,101.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086,398.96	127,652,00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9,730.60	210,381.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6,979.34	155,612,488.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571,258.67	305,175,97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20,292,049.13	9,988,484,661.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7,122,372.84	1,517,762,326.7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5,636,795.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161,885.94	127,315,141.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0,213,103.28	11,633,562,13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4,641,844.61	-11,328,386,15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94,840.61	436,623,32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94,840.61	436,623,32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202,257,888.91	62,811,582,505.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257,298.48	738,013,57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72,210,028.00	63,986,219,400.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039,850,294.98	51,629,504,118.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3,028,215.48	3,227,817,166.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05,736,220.47	843,652,36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638,843.51	5,059,384,721.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77,517,353.97	59,916,706,005.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4,692,674.03	4,069,513,39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158,906.39	468,775.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459,822.02	-2,008,161,11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1,815,588.19	6,382,763,816.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7,275,410.21	4,374,602,699.91

公司负责人:胡建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惠峰

(三)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00,406,679.21	5,800,406,679.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89,338.55	13,089,338.55	
应收账款	9,493,150,244.87	9,493,150,244.87	
应收款项融资	20,934,250.12	20,934,250.12	
预付款项	321,587,434.78	321,587,434.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30,314,589.57	1,230,314,589.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9,377,251.93	319,377,25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8,056,575.15	338,056,575.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5,211,818.59	1,035,211,818.59	
流动资产合计	18,252,750,930.84	18,252,750,93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61,256,064.86	14,461,256,064.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9,448,048.43	599,448,048.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500,000.00	47,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7,139,964.60	127,139,964.60	
固定资产	65,531,015,506.64	65,531,015,506.64	
在建工程	19,292,065,206.74	19,292,065,20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85,926,644.79	1,285,926,644.79
无形资产	3,081,527,249.00	3,081,527,249.00	
开发支出			
商誉	4,780,448.95	4,780,448.95	
长期待摊费用	383,331,842.47	182,469,070.40	-200,862,77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636,854.61	190,636,85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90,814,903.16	6,890,814,90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829,516,089.46	111,914,579,962.18	1,085,063,872.72
资产总计	129,082,267,020.30	130,167,330,893.02	1,085,063,87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54,728,057.81	13,854,728,057.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7,845.60	67,845.60	
应付票据	1,608,532,698.29	1,608,532,698.29	
应付账款	4,528,877,956.00	4,528,877,956.00	
预收款项	3,148,770.26	3,148,770.26	
合同负债	158,096,747.49	158,096,74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3,943,488.59	123,943,488.59	
应交税费	459,214,889.07	459,214,889.07	
其他应付款	2,143,260,434.25	2,143,260,434.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2,612,966.19	142,612,966.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92,731,183.42	8,553,427,543.80	60,696,360.38
其他流动负债	12,500,275,800.31	12,500,275,800.31	
流动负债合计	43,872,877,871.09	43,933,574,231.47	60,696,360.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988,086,309.57	38,988,086,309.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4,367,512.34	1,024,367,512.34
长期应付款	9,703,509,729.56	9,703,509,729.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80,084.68	1,880,084.68	
递延收益	1,158,680,325.13	1,158,680,32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485,811.89	106,485,811.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7,537,078.29	547,537,078.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506,179,339.12	51,530,546,851.46	1,024,367,512.34
负债合计	94,379,057,210.21	95,464,121,082.93	1,085,063,87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17,164,197.00	2,617,164,197.00	
其他权益工具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293,657,896.93	6,293,657,89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6,840,436.52	-296,840,43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123,159.15	1,079,123,159.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40,669,962.48	6,740,669,96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33,774,779.04	19,633,774,779.04	
少数股东权益	15,069,435,031.05	15,069,435,03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703,209,810.09	34,703,209,81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082,267,020.30	130,167,330,893.02	1,085,063,872.7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71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2.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5,2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共计人民币 12,034.7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3,165.22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31070 号"《验资报告》。后因募集资金印花税减免 31.3 万元,故实际相关发行费用较之前减少 31.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实际为 113,196.52 万元。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乐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和后期运营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专项账户(70010122002712885 和 70010122002713779)予以销户,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募集资金账户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新设立于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本次三方监管协议下的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募投项目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5885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58978	超额募集资金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下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协议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如下条款: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专户 1:账号名称: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16420100100158859;专户 2:账号名称: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16420100100158978;截止 2021 年 10 月 26 日,专户 1 与专户 2 的余额均为 0 万元。

专户 1 仅用于甲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专户 2 仅用于甲方超额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和支付 IPO 过程中尚未支付的费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但乙方按规定扣收手续费等银行费用或其它有权机关另有要求的除外)。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甲方的子公司或甲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实施的,甲方应当确保该子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协议的相关规定。

三、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 / 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 / 年 / 月 / 日,期限 / 个月。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约定的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四、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六、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许德学、张寅博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专户的账户收支结算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账户收支结算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七、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甲方一次性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甲方及乙方应当及时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后续若相关法律法规有变化,则乙方应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将甲方账户重大变动及时通知丙方。

八、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三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九、协议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各自在本协议中的各项责任和义务,即构成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如果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履行通知义务,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有权要求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注销专户。

如甲方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等原因需要变更专户开立银行或开立账户,且需要与相关银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甲、乙、丙三方同意自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本协议自行终止。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失效。

十一、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签订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协议签订各方一致同意按以下方式解决:将争议提交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